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配售代理



茲提述GBA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8月3日及2026年8月19日的公告(「配售公告」)，內容有關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最多46,560,000股配售股份。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配售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配售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布，配售協議所載所有條件已獲達成，而配售事項已於2026年8月26日完成。根據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配售代理已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20港元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合共46,560,000股配售股份，佔緊隨完成後經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而擴大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4.05%。

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i)各承配人及(如適用)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及(ii)於完成後，概無承配人成為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有關配售事項的配售佣金及其他相關開支(包括(其中包括)專業費用)後)估計約為8,660,000港元，相當於每股配售股份的淨發行價約為0.186港元。本公司擬動用：

- (i) 約2,600,000港元(約30%)用於擴充本集團金融業務；
- (ii) 約4,330,000港元(約50%)用於擴充透過旗下附屬公司納瓦爾評估諮詢有限公司進行的本集團企業顧問服務業務，包括
 - (a) 本集團計劃增聘5名員工或顧問，以支援客戶群的擴展。預計12個月的薪金及津貼開支約為3,630,000港元；
 - (b) 本集團將投資於一套租金估值模型(即彭博資訊)以拓展業務。該舉措的預計成本約為200,000港元；及
 - (c) 本集團擬分配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中約500,000港元用作收購一項業務(「**目標業務**」)。目標業務從事估值服務，預計將透過擴大客戶群／多元化收益來源／增強採購能力／拓展地域覆蓋範圍，與本集團現有業務產生協同效益。是項收購處於初步階段，預計收購代價將於完成後以現金支付。董事認為，動用配售事項所得款項而非本集團現有現金儲備進行收購，將使本集團能夠維持充足的營運資金及財務靈活性，以支持其現有業務營運及其他投資機會；及
- (iii) 餘款約1,730,000港元(約20%)用於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包括(a)法律及專業費用約1,000,000港元；及(b)本集團一般業務營運所需的六個月日常開支約730,000港元。因此，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主要擬用於撥付經營及擴充本集團的營運業務，並增強本集團的資本及營運資金基礎。

本公司股權架構的變動

就董事所深知、全悉及確信以及根據主要股東提交的權益披露，下表列載緊接及緊隨完成前後的本公司股權架構變動：

股東	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		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 及於本公告日期	
	所持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概約百分比 (附註2)	所持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概約百分比 (附註2)
— Top Pioneer Holdings Limited (附註1)	3,638,400	1.28	3,638,400	1.10
— 承配人	—	—	46,560,000	14.05
— 其他公眾股東	281,163,278	98.72	281,163,278	84.85
總計	<u>284,801,678</u>	<u>100.00</u>	<u>331,361,678</u>	<u>100.00</u>

附註：

1. Top Pioneer Holdings Limited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由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王祖偉先生(「王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先生被視為於Top Pioneer Holdings Limited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2. 上述百分比數字已進行約整調整。因此，所示總額未必為相關數字的算術之和。

承董事會命
GBA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王祖偉

香港，2026年8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祖偉先生、黃思語女士及林珈莉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胡惠珊女士、梁家進先生及陳湘洳女士。